关于《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产品质量提升

扶持办法(征求意见稿）》的政策解读

一、制定背景

**一是**扶持办法作为质量提升工作的配套政策，我区现行《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佛山市三水区实施质量强区和推进商标战略扶持办法的通知》（三府办〔2017〕21号）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即将到期。**二是**由于上级政策调整，扶持办法先后于2017年、2019年分别进行修改，扶持项目日趋减少，例如在2019年“扶持办法”修改中，删除“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认定的商标注册人”等项目。**三是**我区现行扶持办法主要是“质量强区”和“商标战略”两大部分构成，参照上级政策，商标战略与专利将合并为《三水区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而“质量强区”扶持部分则参照市级做法作为一个独立扶持办法，并更名为《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办法》（以下简称“工业扶持办法”）。

二、制定依据

（一）中共佛山市委、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佛发〔2020〕2号）；

（二）《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佛山市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办法的通知》（佛府办〔2020〕20号）；

（三）《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佛山市三水区实施质量强区和推进商标战略扶持办法的通知》（三府办〔2017〕21号）；

（四）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佛山市三水区实施质量强区和推进商标战略扶持办法》部分条款的通知（三府办〔2019〕3号）。

三、扶持办法的主要内容及特点

（一）工业扶持办法的主要内容

工业扶持办法由扶持对象、扶持项目和标准、申请程序和附则组成。

（二）工业扶持办法的主要特点。

扶持奖励项目更多，受益企业范围更广。我区工业扶持办法紧跟上级步伐，增加“佛山标准产品评价”、“质量管理成熟度评价”、“质量管理成果大赛”、“企业标准领跑者评估”等扶持工作项目，更侧重于加大对企业质量管理工作的扶持，对企业的质量成绩也有了更多的认可与激励，相信能更好地促进质量工作的全员参与，共同提升工业产品的质量，增强企业的发展信心。